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创业”）增资人民币 1,960 万元，用于收购并特许经营由阜阳市政府投资建设的阜阳市中水利用工程项目（以下简称“中水利用工程”）。

中水利用工程位于阜阳创业正在运营的颍南污水处理厂内，设计处理规模 5 万立方米/日。阜阳创业已与阜阳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就该中水利用工程签署了《资产权益转让协议》、《特许经营协议》及《中水处理服务协议》。资产权益转让价款约人民币 5600 万元。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其中 7 人为现场参加，1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非执行董事安品东先生因公无法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执行董事付亚娜女士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张文辉先生主持。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建议》（以下简称“本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事项无须经股东大会批准，但须经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 本议案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方式

本次对阜阳创业的增资资金由本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2. 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本公司持有阜阳创业 100%股权；本公司拟对阜阳创业增资人民币 1,960 万元，增资后，阜阳创业注册资本金将达到人民币 10,650 万元，本公司仍持有阜阳创业 100%股权。

3. 被增资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阜阳创业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阜阳创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21,073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13,026 万元，负债人民币 8,04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人民币 5,500 万元，流动负债人民币 3,272 万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6,232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326 万元；截至 2014 年 2 月底，未经审计的阜阳创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26,337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13,423 万元，负债人民币 12,91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人民币 5,500 万元，流动负债人民币 6,131 万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1,102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97 万元。

三、本次增资对本公司影响

阜阳创业收购并特许经营中水利用工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助于实现规模效应及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本次增资由本公司自有资金解决，对本公司财务情况不会产生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7 日